

证券代码：834790

证券简称：城发集塑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30 日 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议案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公司董事唐连鹏向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大写：贰佰万元）；期限为半年，年利率为 7.82%。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

-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9日

(三)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高瞻 0432-65115911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发集塑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